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4-23331483

聯絡人：吳孟芳

電 話：04-37061419

受文者：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0月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秘字第107012272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函、國發會原函(0122721A00_ATTCH1.pdf、0122721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「國家發展委員會ODF文件應用工具」更新為1.0.3版

，自即日起開放下載運用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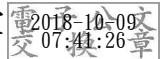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07年10月8日臺教資(五)字第1070179615號函

轉國家發展委員會107年10月3日發資字第1071501651號函

辦理。

正本：本署各組室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署秘書室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